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15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派董事陶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陶峰先生因个人原因及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陶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陶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少于9人，不符合《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因此，陶峰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新任董事就任前，陶峰先生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陶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陶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的贡献和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6日